

证券代码：605068 证券简称：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：2025-020

转债代码：111004 转债简称：明新转债

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明新旭腾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，会议通知于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后，以口头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庄君新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庄君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 ESG 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

核委员会。经与会董事选举同意，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如下：

董事会专门委员会	委员会成员	主任委员
战略与 ESG 委员会	庄君新、田景岩、刘贤军	庄君新
提名委员会	费锦红、田景岩、余海洁	费锦红
审计委员会	张惠忠、费锦红、宁继鑫	张惠忠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田景岩、张惠忠、宁继鑫	田景岩

注：①田景岩先生、张惠忠先生、费锦红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张惠忠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。

②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担任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，且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张惠忠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，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以上委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庄君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表决通过，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余海洁女士、刘贤军先生、赵成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

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表决通过，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李萍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表决通过，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袁春怡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表决通过，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王楚雁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表决通过，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罗方慧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表决通过，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25 日